

最新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 鲁滨逊 漂流记读后感六年级(实用14篇)

企业标语应该具备独创性和差异化，以与竞争对手产生差异化的优势。创意独特，与众不同。优秀的企业标语能够给人们留下深刻的印象，以下是一些经典的例子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一

作者：黄康杰

说实话，我刚看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这本书时，并不怎么感兴趣，但想到这是老师布置的作业，就耐着性子往下看，没想到我很快被书的内容所吸引，特别是书中的主人公——鲁滨逊让我敬佩不已。

鲁滨逊从小时候开始，就一心要出海冒险，朋友的劝阻，母亲的恳求和父亲的意见，都不能改变他要出海远洋的决心。后来他所乘坐的船出事了，他一次又一次地被救了回来。有一次，鲁滨逊还被土耳其海盗抓去做了奴隶，但他还是和摩尔人小孩佐立一起逃出生天。他第四次出海航行，造成了他在一座小岛生活了28年。

其间，他救了一个野人，也就是他的仆人星期五。他和星期五跟野人们大战一场，毫无悬念，鲁滨逊他们打赢了，并拯救了一位西班牙人和星期五的父亲。后来，他们还救了一位船长、船长的大副和一位旅客，他们当时正受船员们的背叛。他们跟船员们大战一场后，靠智慧和勇敢赢得了胜利，夺回了船长的大船，并跟船长他们返回了英国。

鲁滨逊的遭遇，让我的心境跌宕起伏：当鲁滨逊一次又一次遇到困难时，我为他揪心；当鲁滨逊所乘的大船被风暴袭击时，我为他担忧，当鲁滨逊在船员死亡的时候，只有他活下

来，我为他感到高兴。

这本书让我感受最深的是：鲁滨逊是一个从来没有干过重活的中产阶级孩子，流落荒岛后，为了生存要吃生食，还要自己去打猎，这是多么大的挑战，但坚强的鲁滨逊都一一克服了。再想想我们自己从来都不帮大人做一点事，在宽敞明亮的教室里却不好好学习，遇到一点挫折就想放弃，这是多么不应该啊。

鲁滨逊出海的经历和他在孤岛上的生活经历真是奇迹，而这个奇迹是他用坚强、乐观、勇敢、机智、善良创造的。

寒假里，我去图书馆借了英国著名作家笛福的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这本书。读完后，我受益匪浅，又是惭愧，又是打心眼里佩服书中的主人公——鲁滨逊。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主要讲了：一个名叫鲁滨逊的人，和同伴们一起被冲到了一个空无一人的岛屿，只有他一个人活了下来，而且周围也没有其他的岛屿，还常常有野人出没。鲁滨逊在岛上生活了整整35年，还认识了一位好野人——星期五。最后，离开了孤岛，回到大陆。

在生活中，我们可比鲁滨逊差多了，个个都是家里的“小皇帝”“小公主”，只要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就行了，什么活也不干。而他呢？在岛上生活了整整35年啊！但是如果换做别人，肯定早就饿死或被野人吃了。而他，不像困难低头，在逆境中创造出了奇迹，真不愧为生活的强者！我真打心眼里佩服他！

我不免有一些心灰意冷，心想：算了吧，还是等爷爷回来吧。可这时，我想到了鲁滨逊，他面对困难不退缩，不放弃，再试一次，一定可以成功的。在反反复复的失败中，我吸取了教训，总结了经验，终于成功了！当我把金灿灿的煎鸡蛋铲出锅时，我真是心花怒放啊！

我们要向鲁滨逊学习，自强不息，不像困难低头。记住：有志者事竟成！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二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写了鲁滨逊在一次航海中不幸遭到了暴风雨的袭击，除他外，其他人全部遇害。他漂到了个没有人烟的孤岛上，在孤岛上，鲁滨逊在废船上找到了一些工具，在荒地上建起了住所，种起了麦谷，还饲养了动物，完成了自己的生活基本所需。他在这个过程中，遭遇了很多困难和挫折，付出了辛勤的劳动。例如，那个有两层围墙的房子他差不多用了一年多的时间才建成的；他在第一次播下大麦和稻谷的时候，由于播种的不是时候，这些宝贵的种子就浪费了一半；为了挖几个地窖以备贮存淡水，鲁滨逊又辛辛苦苦地干了几个月；为了做一个能够煮汤的锅，他绞尽脑汁，尝试了多种办法，失败了无数次，才研究出制造方法；但是，这一切的困难，都被他坚韧不拔、永不放弃的精神所征服了。鲁滨逊在岛上生活了28年，最终获救。

而我，当妈妈让我每天写一篇日记和看20页课外书，我觉得太困难了，我就三天打鱼两天晒网，不愿意每天坚持完成，到现在我也没能养成这个好习惯。当我学舞蹈和跆拳道好几个月了，因为身体的原因考级没有通过，我就没精打采，一蹶不振，最后放弃了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三

在这个快乐的暑假里，我花了整整两天时间读完了这本受益匪浅的好书——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这本书的主人公鲁滨逊在荒岛上竟然能生存几十年，这让我佩服的五体投地。

这本书的内容虽然不多，但是却让我受益终身。这本书教会了我如何生存，学会坚强，学会自立，遇到困难冷静思考，不要轻易放弃。说到这里，我不禁回想到了自己：如果我是

他的话，当独自一人置身于荒无人烟的小岛上时，我肯定会惊慌失措，不可能向鲁滨逊那样冷静地思考问题，积极自救。为此我非常敬慕鲁滨逊坚强，自立，遇到困难冷静思考，不轻易放弃的精神。

有一次，数学测验的最后一题我不会做，于是我的心里就很急躁，没有冷静思考，所以导致那一题我想了半天也想不出来，眼看这就要交卷了，我心急火燎地把最后一题的答案写上去，把试卷交给老师，然后愤愤地回家了。当第二天下午发试卷时，我最不希望的事情发生了一一就因为最后一题错了而与100分失之交臂。我再次看了看试卷，发现其实并不难，关键是要冷静地思考问题。

还有一次，我和爸爸在老家爬山。当快爬到山顶时，却突然下起了鹅毛大雪，爸爸说：“下这么大的雪，不爬了，回去吧。”我却坚持要爬上去，爸爸决定与我一步一个脚印慢慢地爬上去。当爬到山顶时，看到四处美丽的风景时，我不禁感叹道：“看来我不轻易放弃是对的，正所谓先苦后甜啊！”

在今后的日子里，我要向鲁滨逊一样，遇到困难冷静思考，不轻易放弃，做一个坚强，自立的人！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四

17世纪，有个叫鲁滨逊的英国人，在航海中遇险，漂流到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，为了战胜死亡，他凭着惊人的毅力和勇气生存了下来，二十八年后，他依靠自己的智慧返回了故乡。

二十八年，多么惊人的数字啊！最令我欣赏的是鲁滨逊的'勇敢与机智，他在那么艰难的环境中竟存活了28年，可想而知，他在岛上是何等的艰苦和寂寞！没有房屋，没有衣服，没有武器，而且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。唯一陪伴他的，只是一只叫做

“星期五”的大猩猩。鲁滨逊只能靠自己。

鲁滨逊的毅力令人肃然起劲，一个人孤独地面对整个世界，任何求救都无门的境地之下，他学会了从只会空想的日子中解脱出来，学会了从绝望中寻找希望，也学会在困难中勇敢地面对现实，并且努力去改善现状——他超乎寻常的毅力和斗志终于使他最后成功离开了荒岛。

比起鲁滨逊来，我感觉我们这些当代小学生的心理承受能力太糟糕了，即使是一些不顺心的芝麻般的小事也会轻易把我们击倒。记得去年，我数学期中考试未考好。当我看到醒目的数字81分时，恨不得把那张考卷撕个粉碎。放学回家后，我就趴在床上哭，之后还玩了一会儿游戏。心里只是一直在生气，生气，在恨，在恨，也不去查找、分析考卷上做错题目的原因。现在想起来真惭愧啊！报纸上也常常报道，每年有许多学生离家出走，有的还自残生命，其中原因往往只是不乖，没用心读书，被父母骂了；或考试未考好，被老师批评了……其实这正是心理脆弱的表现，这是多么的可笑，多么可悲啊！

”我希望我以后一直能记得这句话，并记得鲁滨逊的故事，能学会在困难环境中生存，并用积极与乐观的态度战胜困难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五

放假了，我翻开了英国小说家笛福的著作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从中让我获益匪浅！

身为富家子弟的鲁滨逊选择放弃了富裕而又舒适的生活，他厌恶那庸庸碌碌的人生，因此开始了一次与死神决斗的生存大挑战。

而这种种的不幸与困难并没有压倒鲁滨逊，反而使他更加坚强。俗话说的好；上苍是公平的！他虽然给予了鲁滨逊许多

的困难，对于他也更具有挑战性！风暴海啸，全船除鲁滨孙无一幸免，真正的生存挑战才刚刚开始！流落孤岛他，为了有栖身之所。

他靠自己永不放弃的精神，坚定的毅力，为生活奠定了生存的基础。他自给自足，不屈不挠的精神，依靠自己的智慧和辛勤的劳动解决了的吃饭问题，房屋问题……把小岛经营得有条不紊。

我认为鲁滨逊是个伟大的人，坚毅的人，孤身一人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生活了27年。他敢于同恶劣的环境作斗争，他在逆境中锻炼了自己，使他成为了一位不平凡的人物。读完了这个情节曲折，跌宕起伏的故事之时，我想我真的被震撼了，那是一种心灵上的震动，一个个问号不由地萦绕在我的心头，他似如高标挺立的大树，而我却是一个小草。

如果我是鲁滨逊我肯定会饿死，叫天天不应，叫地地不灵，我肯定会自暴自弃，更别想还会有回去的机会？我们现在所生活的时代，并不一定会像鲁滨逊一样，漂流到某个荒岛上，但是我们的生活并不会一帆风顺，有时还可能遇到一些不顺心，也会遇到一些危险的事情。比如；地震，海啸等。但只有我们懂得采取正确的措施，我们才会从危险中逃脱出来。

这本书教会我只有坚持才能胜利，只有实干才能让我们摆脱困境，实干比信念更重要……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六

作者：费宇晨

百折不挠的鲁滨逊！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主要讲了英国人鲁滨逊坐船出船经商时，不幸遇见了大风暴，流落荒岛。他一个人在荒岛上生存了28年后回到人间的故事。

鲁滨逊——一个孤独而顽强的冒险者；鲁滨逊——一个能放弃一切去为梦想拼搏的人；鲁滨逊——一个生活的强者……我觉得他能够成功更是因为他是一个百折不挠的人。想一想，为了挖几个地窖储存淡水，鲁滨逊辛辛苦苦干了几个月；为了建一个安全的避风所，他忙活了一整年；为了做出这个可以煮汤的锅，他绞尽脑汁，尝试了多种方法，也失败了无数次，最终才取得了成功……这种毅力这种百折不挠的精神是值得赞颂的！

身处新时代的我们，还有什么理由像生活在温室里的花朵，偶尔有点风吹雨打就一蹶不振呢？所以，同学们，让我们也能拥有鲁滨逊那样的百折不挠，不怕困难的品质吧！

作者：肖进

你是否想过，一个人流落荒岛之上，是怎样生存下来的？这里就有一个出生于英国的勇士——鲁滨逊，为世人展现了这一幕。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是英国作家丹尼尔·笛福的不朽之作，它讲述了一个年轻水手鲁滨逊，因船只失事而流落荒岛，为了生存，他造房子、种食物、养牲畜，二十八年后，他凭着智慧的头脑和灵活的双手回到了他的家乡。

我喜爱这本书的原因并不是鲁滨逊那惊险刺激的生活经验，而是佩服他那永不放弃、不向命运低头的品质。

他也是挺有远见的，把沉没的船里的物品拖上来，在荒岛上做日程安排。二十八年真的不短，而在荒岛上永不放弃，真是令我佩服。

在对照我时，我感到十分羞愧。我一遇到问题就叫爸爸妈妈来帮我，而鲁滨逊不仅要面对自然灾害，而且还要面对野兽的袭击呢！

我要向鲁滨逊学习，做个逆境中的勇士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七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是英国著名作家丹尼尔·笛福的代表作之一，本书主要讲述了鲁滨逊去实现自己航海梦想的故事。

主人公鲁滨逊出生于比较富裕的家庭，但他毅然抛弃安逸的生活，去实现自己的航海梦想。他的航行到过伦敦，到过非洲，还到过巴西。途中曾被海盗劫持做过奴隶，但最后都化险为夷。

在去往非洲的航行中，不幸遇上了龙卷风，全船覆没，只有鲁滨逊活了下来，他漂流到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上，开始了他长达28年的孤岛生活。

在物质严重缺乏的荒岛上，鲁滨逊用自己的双手建立了房屋、篱笆，自己制作衣服、器具等生活必需品。他还把野生的动物圈养起来，种植了许多农作物。终于，他把原本没有植物，没有一丝人烟的小岛建设得生机勃勃，自己非但没有被困境压倒，反而还过上了自得其乐的生活。

直到有一天，有艘英国商船经过，船上的水手们叛乱，把船长扔在孤岛上，刚好被鲁滨逊看见了，他决定帮助船长，最后他打败了叛乱的水手并夺回了船，终于跟着船长回到了自己的家乡。

鲁滨逊的这种乐观向上、百折不挠的精神，锐意进取、坚强不屈的品质，以及挑战自然的信心、勇气和智慧，激励着我们面对困难，奋勇向前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八

我读了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这篇小说后，深深被故事中的主人

翁鲁滨逊感动，他遭遇海难漂流到荒岛上以后，不是悲叹命运对自己的不公，而是充分利用自己的头脑和双手，修建房子、种植庄稼、养殖动物、制造工具、在绝望和无助中用自己的顽强和毅力与饥饿、疾病等作斗争，最后终于胜利的获救。

一开始，鲁滨逊背着自己的父母跟着一只船出海了，但是在一次雨中船遇难了，他在茫茫的大海里漂流了好长时间，最后被海水带到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，这个岛上没有人烟，只有他遇难船上的一只狗和两只猫，他企图向来往的船只求救，却发现哪只船上的人是海贼。他用身边仅有的一些物品建了一座“房子”，后来又在遇难的船上找到了一些面包、酒、衣服、枪弹等等……就这样开始了他长达二十八年两个月零十九天的孤岛漂流。在这么长久的时间里，他不仅要战胜寂寞和孤独，还要战胜饥饿和疾病，更不能让海上的强盗发现他，他总是乐观的面对眼前的一切，珍惜身边每一个可以让他求生的机会，在困难面前他也害怕过，逃避过但最后总是战胜了自己而获得了生的希望。

记得我在学习的过程中，经常遇到一些困难，我不是想办法克服它，而是和困难玩起了迷藏，有一次，我对一个数学问题特别的感兴趣，但是始终没有把这件事弄明白，如果我要搞清楚这件事，需要花很多的时间和精力，于是我心安理得的放弃了，可是后来在考试中我又遇到了同一个问题，我还是没有解决掉，我好后悔，我虽然暂时的“绕”开了这个困难，但困难最终又和我遇上了。

我们今天在生活中，学习上的困难和鲁滨逊比起来，还是困难吗？我一定要改掉我的坏毛病，遇到困难不再着“绕”着走，而是要像鲁滨逊一样，勇敢的和困难作斗争。

朋友，你看过这本书吗？如果没有我建议你看看！你一定也会和我一样感动的！

我最喜爱的一本书那当然是远近闻名的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这部名著。它是一部灿烂人生的教科书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九

我非常喜欢看书：《我们爱科学》、《淘气包马小跳》、《小哥白尼》……都是我爱看的书。但是我最爱看的，还是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了。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讲的是一位19岁的青年——鲁滨逊不听父命，一心想去海外冒险，3次差点丢掉性命。后来，他被冲上一座孤岛，开始了长达28年的冒险之旅。他先捕捉并驯养山羊来做肉食来源。靠种植大麦来做主食。他还养了只鹦鹉做伴。就这样生活了十几年。直到有一天，他发现了野人出没的痕迹，于是，他又造了一间隐蔽的房子，担担忧忧地过了几年。有一天，鲁滨逊出去打猎，救了一位逃跑的野人，因为那天是星期五，所以野人的名字就叫星期五。之后，有一天，鲁滨逊在一次外出时，还用枪救下了一个野人，那个野人居然是星期五的爸爸。然后，鲁滨逊和星期五夺了一条大船，回到了文明社会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十

“呼”我长出一口气，终于把《鲁滨孙漂流记》看完了！我都不记得我已经读过多少遍了，但每读过一遍，我都有不同的感受。

读第一遍时，我觉得鲁滨孙真可怜！许多次航海都遇到了困难。我又觉得他真聪明，会做面包，会养羊，会种麦子，还会做陶器。我真佩服他！

读第二遍，我被他的坚强与乐观深深折服了。在那没有食物，没有衣服，没有房子，甚至连固定水源都没有的环境中，他凭着自己的努力和自强，从绝境中开辟出了一条生路。想到

这儿，我震撼不已。

子，整理房间，做作业，又渐渐做起了洗碗、拖地、洗衣服这些力所能及的家务活。然后，我还会控制自己不总是买零食和玩具，学会了理财。在鲁滨孙的影响之下，我在一步一步地走向独立自主。

伴随着父母鬓边的白发，脸上的皱纹，嘴里的唠叨，我终于长大了。当然，这不仅仅是外表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十一

一抹灿烂的阳光从斜角照在我手中品读的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此时，我已被文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所吸引，仿佛置身其中，不觉其中，那本书已被我一口气读完了。

如果我是鲁滨逊，我能用坚定的信念鼓励自己在荒岛上生活下来吗？我觉得一不能，我是一个性情懦弱的人，不敢与命运抗衡的人，是一个遇到一点挫折，意志就被摧残的人。

我忽然明白了，要学会生存的本领，首先，要懂得，一个人应该学会自信、坚强。鲁滨逊被上帝流放到一个荒岛上，但他没有绝望，他就是因为相信自己，以坚定的意志，迫使自己在荒岛上生存下去。不管面对的是人生的最低谷，还是最渺茫的时刻，要相信自己，就能使困难迎刃而解，相信自己，就能使今天的人生精彩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十二

我很喜欢读书。我最喜欢的书之一是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这是英国作家___写的一部小说。它是世界十大名人之一。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主要讲的是主人公鲁滨逊·克罗索，他非常喜欢航海和冒险。他不听父亲的劝阻，放弃了繁华的生活，

出去谋生。不幸的是，他乘坐的船遭到风暴袭击，船上所有的人都遇难了。他是幸存的人。风浪把他和船的残骸一起卷到了一个荒岛的海滩上。荒岛上的条件非常艰苦，没有生存的希望。还能防范野生动物或其他生物的入侵。在这样的情况下，他开始分析自己的处境，然后坚定地面对。他把船上所有可用的东西都搬到一个荒岛上，盖了房子，耕地种了粮，圈了羊，每天写日记，解除孤独，永远不放弃回去的一切希望。他还在一次战斗中救了一个野人。因为这件事发生在星期五，所以他把这个野蛮的星期五命名为。他还教野蛮人生活技能。就这样，他们在荒岛上生活了二十八年后，一艘失事的船停靠在他居住的岛上，让他可以回到家乡。

看完这部小说，我得到的启示是，无论遇到什么困难，即使条件艰苦，只要不放弃希望，竭尽所能，通过自己的努力，勇敢地面对困难，解决困难，总会有成功的机会。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十三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，有的人想当画、有的人想当运动员、有的人想当教师、有的人想当歌唱家。但，在英国17世纪的大航海时代，几乎所有的心中都有一棵当船长的小芽，他们向往着到海上去，一些新鲜的东西。而的主人公鲁滨逊亦是如此。

鲁滨逊是一个出生于约克的小伙子，他热爱，渴望周游四方，他不顾、的劝阻，自己跑到船上去当水手。可是，灾难的魔爪伸向了这艘船只，除了鲁滨逊以外，没有人幸存了下来。而鲁滨逊靠着自己的毅力，在荒岛上独自生活了28年。在这期间，他抓山羊吃、建房子住、还驯服了一个野人：星期五。28年以后，他终于被一艘船只救起，回到了人类世界。

鲁滨逊的顽强让我震撼：在他生活在荒岛的第二年6月19日，他不幸染上了疟疾。在当时，患有这种病的人几乎都会死去。但鲁滨逊幸运地死里逃生了。但也不是事事都不顺鲁滨逊的

心：他在无意间遇到了一群野人，这刚好符合他的胃口：他早就想要一个野人做仆人了。他杀死了一些野人，就在剩下的两个野人当中，他选了一个四肢均匀、高大粗壮的野人。而这个野人也很感激鲁滨逊的不杀之恩，心甘情愿地做他的仆人。鲁滨逊也对这个野人很满意，给他取名：星期五，因为他驯服野人这一天刚好是星期五。星期五的学习速度不错，很快就成了鲁滨逊的得力助手。

人的一生会很多的磨难，或许是一场灾难、或许是一次的失败、或许是一次的嘲讽，你都不要气馁。鲁滨逊在船只失事以后，担心过自己会不会被野人吃掉；担心过自己以后会不会饿死；也担心过自己会不会太过。但是，他没有，为了继续生活下去，他会打猎，会建房子，会种小麦，会做木工，还会找一些伙伴和自己聊一聊。他靠着自己的双手，将这座荒岛从一个落后的岛屿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生态基地。

失败并不可怕，因为在绝境中可能会擦起的火花；失败并不可怕，去闯，会有不一样的；失败并不可怕，你要相信，风过后，永远都是彩虹！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大全

在家的这漫长的四个月间，我读完了丹尼尔·笛福所著的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真是让人感悟到许多，看着看着就会不禁感叹：“不愧为经典名著！”

这是一本冒险、生存类的小说，讲述了主人公鲁滨逊冒险远航、流落荒岛、逃出生天的全过程，字里行间否定当时英国神学思想的荒谬理论和宗教教条，塑造了一个具有强烈资产阶级进取精神、靠双手创造微型社会的新兴资产者形象，对当时社会产生了强烈影响。

鲁滨逊强烈的冒险精神和求生意志正是大多数人所欣赏的。一路上跟着鲁滨逊，看着他建造住所，看着他囤积食物，我

越发感到自己是多么弱小：他喜欢冒险，而我却不敢；他努力地想生存下去，我遇到困难就下意识退缩；他具备各种生存能力，我却连生活也不太能自理……这样一一对比下来，会发现，我根本没有在那座岛上生存下来的资格，我虽然也想去冒险，可那只是送死，他的经历就在告诉我们“强者生存弱者死亡”的不变法则。就算给我再多物资，使我侥幸活了下来，到被救走时，我应该会变成一个只会白吃白喝的野人了；但他不管怎样困难，也肯定能活下去，因为他有能力。只有有能力的人才能成为一代传奇，这算是我最大的体悟了，毕竟“在逆境中也要冷静分析处境，遇到困难不要退缩”等等，都不知听过多少回了，算是加深了感悟吧！

鲁滨逊，这是个在书中存在的传奇人物。细读他的经历，学习他的品质倒不是难事，但不能光精神强，也要脚踏实地地学习各种技能，困难就将迎刃而解，但愿每个人都能成为自己心目中的鲁滨逊！

六年级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篇十四

读完《鲁滨孙漂流记》这本精彩的小说后，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，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、航海家鲁滨逊。他凭着顽强的毅力，永不放弃的精神，实现了自己航海的梦想。

我仿佛看到轮船甲板上站着这样的一个人：他放弃了富裕而又舒适的生活，厌恶那庸庸碌碌的人生，从而开始了一次与死神决斗的生存大挑战。种种的不幸与困难并没有压倒鲁滨逊，反而使他更加坚强。上苍给予鲁滨逊的困难，对于他更具有挑战性！

风暴海啸，全船除鲁滨逊无一幸免，真正的生存挑战才刚刚开始！

流落孤岛，他为了找到合适的住所，在岸上跑了一整天，在

一个山岩下找到了一个栖身之所。鲁滨逊在小山下搭了一个帐篷，而且尽量大些，里面再打上几根木桩来挂吊床。第二天，他把所有的箱子以及木板、做木排的材料，堆成一个临时性围墙，作防御工事。但只过了十几天，突然发生塌方。鲁滨逊不但把落下来的松土运出去，还装了天花板，下面用柱子支撑起来，免得再次出现塌方的灾难。永不放弃，鲁滨逊奠定了生活的基础。

一次，鲁滨逊无意中掉在墙角的谷壳，竟然长出绿色的茎干，不久，长出了几十个穗头，这真是老天的恩惠。从此，鲁滨逊一到雨季就撒下半数种子来试验，以得到更多的粮食。最糟糕的一次试验，大麦与稻穗的收成仅获了半斗而已。但是，经过这次试验，使鲁滨逊成为了种田高手。知道什么时候下种，现在他知道一年四季播种两次，收获两次。永不放弃，鲁滨逊有了生活的口粮。

造船回乡，鲁滨逊又花费了数年的时间，无数的心血。光砍树就是数月。但由于事先没有考虑周全，船离海边太远，他怎么也无法让船下水。这下，数年的心血白花了，一切希望都破灭了。直到星期五的出现，这个希望才重新油然升起！

我的人生也会随着这本书而起航，在人生的航海中，勇敢前进，永不放弃！